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中国北疆古代民族 政权研究

杨茂盛〇著



二编，北部边疆卷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中国边疆研究文库

卷之三

序

方略

卷之三

續

卷之三

續

卷之三

續

卷之三

續

卷之三

續



中国北疆古代民族 政权研究

杨茂盛 著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中国北疆古代民族政权研究 / 杨茂盛著. -- 哈尔滨：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14.4
ISBN 978-7-5316-6818-3

I. ①中… II. ①杨… III. ①古代民族—政权—研究
—中国 IV. ①K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62243号

中国北疆古代民族政权研究

Zhongguo Beijiang Gudai Minzu Zhengquan Yanjiu

杨茂盛 著

选题策划 丁一平 华 汉

责任编辑 王宇彤

封面设计 sddoffice. com

版式设计 王 绘 周 磊

责任校对 孙桂娟

出版发行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158 号)

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64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 张 33.25

字 数 420 千

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316 - 6818 - 3 定 价 70.00 元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网址：www.hljep.com.cn

网络出版支持单位：东北网络台(www.dbw.cn)

如需订购图书,请与我社发行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451-82529593 82534665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我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539-2925628

如发现盗版图书,请向我社举报。举报电话:0451-82533087

中国边疆研究文库二编
——当代学人边疆研究名著

编委会成员名单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主 编: 厉 声

副 主 编: 丁一平 于逢春 李大龙

编委会成员: 丁一平 马大正 于逢春 王子今

王希隆 厉 声 吕一燃 李大龙

李治亭 李金明 李国强 邢玉林

林荣贵 周伟洲 魏存成

序 言

边疆既是一个地域概念，也是一个政治概念。就地域层面而言，是指国家毗连边界线、与内地（内陆、内海）相对而言的区域。一般而言，历史上中国的边疆是在秦统一中原、其重心部分形成之后确立的，有着两千多年的历史沿革。相应地，中国的边疆研究也有着悠久的历史和优良的传统，并与国家和边疆的安危息息相关。

从近代到新中国成立，中国边疆研究曾出现过两次研究高潮，第一次研究高潮是19世纪中叶至19世纪末，西北史地学的兴起，国家边界沿革的考订、边疆民族发展的著述等，是这一时期中国边疆研究高潮的标志。在边疆研究的热潮中，一些朝廷的有识之士开始学习近代国际法的领土主权原则，与蚕食我国领土的列强势力相对抗。黄遵宪、曾纪泽等都曾以“万国公法”为武器，在处置国家边界事务中与英、俄列强执理交涉。在边疆研究领域，学者们开始将政治学、法学等与传统的史学、地理学等相互结合，开创了现代意义上的边疆学研究。

第二次研究高潮是20世纪20年代至40年代，是在国家与民族危机激发下出现的又一次中国边疆研究高潮。国际法与政治学方法也被广泛地运用到中国边疆史地的研究之中，边政学的创立与研究、以现代学术新视角和新方法对中国边疆进行的全方位研

究，是这次高潮的突出成就；研究内容也从边疆领土主权、历史地理扩展到民族、语言、移民、中外交通等领域。与此同时，边疆考察作为中国边疆史地研究的内容与方法，也愈益受到重视。

两次研究高潮的实践与成果，实现了中国边疆研究从传统中国史学研究向现代多学科综合研究的转变，为中国边疆研究学科领域的进一步拓展与深化奠定了基础。新中国建立后，中国边疆史地研究方兴未艾。继而在改革开放大潮的推动下，带来边疆学研究的三度兴起。此次研究高潮酝酿于20世纪80年代初，兴盛于90年代，至今热度不减。

1983年，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以下简称“边疆中心”）成立，这既是我国边疆史地研究第三度热潮的产物，也进而成为国家边疆研究的前沿引领者。

近30年来，边疆中心在边疆研究领域已取得了丰硕的学术成果，很多研究成果不仅填补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各自领域的学术研究空白，而且以综合性、系统性、科学性的特点，成为目前国内同类研究中的优秀作品，对学科建设和发展、对推动全国边疆史地研究，均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在研究内容方面，已形成了从最初以中国近现代边界研究为主，发展到以古代中国疆域史、中国近代边界沿革史和中国边疆研究史三大系列为重点的研究格局。近年，坚持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并重，在继承和弘扬中国边疆史地研究遗产的基础上，已逐步形成了历史研究与现状研究、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融而为一的中国边疆学研究模式。

边疆中心所实施的应用研究，是以当代我国边疆的稳定和发展现状为切入点，直面当代中国边疆面临的紧要问题和热点问题，进行跨学科的综合性研究。中国边疆研究不但要追寻边疆历史发展的规律和轨迹，还应探求边疆发展的现实和未来。当代我国边疆现状研究首先是当代中国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中国边疆学学科发展的需要。我国边疆区域的发展现实，促使中国边

疆现状研究的内涵和外延要有新的学科定位：即将中国边疆作为统一多民族国家的有机组成部分，作为一个完整的研究客体；现状与历史不可分，现状的历史实际上也是历史的现状，所以要进一步加强历史的和现状的综合性一体研究。通过对学科布局的适时调整，中国的边疆研究不断取得学科突破和新的学科增长点，进而尽快实现以基础研究为主的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向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并重的中国边疆研究的过渡。

短期内，我国在中国边疆疆域理论研究方面必须明确主旨，并应该有大的突破。在深化实证研究的同时，应进一步加大理论研究投入的力度，不断探索中国边疆历史与现状发展的规律。在实证研究的基础上，努力为历史上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边疆地区的政治、经济、人文发展和变迁构筑理论体系，是中国边疆史地学研究的根本目标。近30年来，大量高水平的研究成果相继面世，为中国边疆疆域理论体系的构建与未来中国边疆学学科体系的构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方面，边疆实证研究的不断深化，需要理论层面的支撑。在中国古代历史疆域理论、历代边疆治理理论，古代统一多民族国家边疆地区的发展规律、古代边疆民族在多元一体中华民族中的发展规律等方面，以及在近现代陆疆、海疆与边界的问题等方面，通过大量的实证研究探索其中的规律，进一步构建我国边疆历史发展与统一多民族国家发展的理论体系。

另一方面，边疆研究学科的发展需要尽快完成中国边疆学学科的构建，包括边疆学学科的概念、界定与范畴，学科性质和功能，学科体系构建等一系列理论问题，建立以马列主义为指导的、有中国特色的中国边疆学理论体系。近年来，国内数所大学以开设边疆学博士点为契机，也在加紧边疆史地学科的构建；一些高校和地方科研院所，先后以“中国边疆学”或“中国边疆史地学”的学科定位建立了相关的学科专业；围绕边疆研究先后出

现的相关学科命名有边疆政治学（边政学）、边疆史地学（边史学）、边防学、边疆安全学（边安学）等。但从学科层面看，在学术界尚未形成统一的认识，缺乏基本学科框架的规范系统论证。在诸如边疆学的内涵与外延及整体构建等方面还需要做更多深入研究；在疆域理论研究方面则需要投入更多的力量，尽快拿出较为成熟的成果。同时，应注重学科理论建设与方法论的进一步开拓，在原有的历史学、民族学、历史地理学等为主的基础上，扩展引入政治学、社会学、法学、国际关系学、地缘政治学等理论与方法，进一步突出边疆研究作为跨学科、边缘学科和新兴学科的特点与优势，不断加快学科建设步伐。

学术研究与研究成果的出版是并行的。20世纪80年代末，当组建不久的边疆中心在成果出版方面寻找出路的时候，黑龙江教育出版社以高度的社会责任心与敏锐的学术眼光，伸出了合作之手。一晃至今，双方精诚合作了20多年。先是以《边疆史地丛书》的形式，自1991年3月开始出版，截至2011年，先后有70余种边疆研究著（译）作面世。已出版的学术著作得到了学术界和读者的广泛关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持续有力地推动着中国边疆研究学科的不断发展。如果说边疆中心在边疆研究方面成为学术前沿的引领者，那么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则以边疆研究成果的出版而成为国内外知名的品牌出版社。

在当前我国边疆研究氛围持续高涨的形势下，经边疆中心与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共同努力，将以更为严格的科学态度、更为严谨的学风文风，共同出版水平更高的边疆研究著作。双方遂决定以《中国边疆研究文库》的形式，由边疆中心组稿审定，黑龙江教育出版社编辑出版。

《中国边疆研究文库》由《中国边疆研究文库初编——近代稀见边疆名著点校及解题》与《中国边疆研究文库二编——当代学人边疆研究名著》两部分组成。前者共选出近50种近代以来

面世的我国边疆研究学术著述，在实施点校的基础上，做出导读性与研究性的解题，予以重新出版；后者选择近50种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我国（包括台湾、香港、澳门）边疆研究的老一代知名学者、中年有为学者、年轻后起学者的著述，汇集出版。可以说，这些著作基本代表了目前我国边疆学研究的水平。

同时，对1949年后有较大影响的边疆研究著述又进行了修订出版，特别是将新近的研究成果充实其中，使这些有影响的研究成果内容更加翔实、完整，更具学术价值。

今天，中国边疆研究已是一门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显学，呈现在读者面前的《中国边疆研究文库》尚属开创之举，一定有诸多不尽如人意之处，衷心希望得到广大读者的支持帮助、批评指正。同时，我们也有信心，在目前《中国边疆研究文库》初编、二编近100部著作的基础上，继往开来，努力开拓进取，组织更多边疆研究的优秀成果，继续出版三编、四编……为我国边疆研究的持续兴盛，为繁荣边疆的历史文化，为今天我国边疆的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需要说明的是，本《文库》系国家出版基金特别资助项目，如果没有国家出版基金办大手笔支持我国的出版事业，本《文库》是无法面世的。在此，请允许我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主编谨识

代序

拙作《中国北疆古代民族政权形成研究》初版时没有序。初版后看到三篇可喜的书评：一是吉林大学文史学院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赵永春先生发表在《史学理论研究》2005年第4期的《国家形成理论的新探索》；二是辽宁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张国庆教授发表在《民族研究》2005年第4期的《评〈中国北疆古代民族政权形成研究〉》；三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孙懿副研究员发表在《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6年第1期的《探求民族政权形成规律的创新之作》。今借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和黑龙江省教育出版社联合要求作者增补内容再版的机会，书内增加了民族政权的作用六章，改名为《中国北疆古代民族政权研究》。本想把三位先生的书评放在前面，作为本书的代序，因篇幅所限，仅用赵先生的书评为代序。

前　　言

在研究中国北疆民族史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遇到民族政权或国家形成的问题。这是一个很有学术价值并令人十分感兴趣的课题。

在对前国家社会的民族政治系统研究中，摩尔根提出了氏族→胞族→部落→部落联盟的模式，并逐步成为学术界的传统说法，然而这只是一个形式，仅仅适合较少民族，对大多数民族是不适合的。20世纪六七十年代，西方人类学者提出了队群—部落—酋邦的组织形式。据说，他们是根据新的人类学资料得出的结论，因此近年来被一些学者所接受。有的学者在这个基础上进行了新的归纳：队群→氏族→部落→部落联盟或酋邦。新资料大多是近现代人的研究成果，未必完全符合历史上的前国家社会的组织结构状况，即使是真的符合所研究民族的实际情况，也仅是一小部分民族的模式。根据笔者多年的研究，至少在我国北疆已建立国家的古代民族中，其前国家社会是在氏族、部落及其联盟解体之后形成的宗族部族社会组织。宗族部族既是当时的社会组织形式，又是一种民族的地域性或社区性政权。而民族和国家就是在众多的宗族部族的基础上形成的。“酋邦”说似乎看到了这种政权的存在，但其说反映不出这种政权形成的来龙去脉。有关氏族、部落、部落联盟的论述已经够多了，这里就不再画蛇添足。

了，所以本书只论述与宗族部族及其民族与国家形成有关的一些问题。

中国各民族的古代社会发展史是丰富多彩的，只要不是套用现成的概念公式，而是认真地研究大量的史实就会发现：氏族部落及部落联盟是不能直接形成民族与国家的，二者之间有一个特别重要的中介，那就是宗族部族组织。我国有极其丰富的史料说明：在氏族部落解体之后出现的层层分化、辗转迁徙、重新整合的过程中，形成了众多的宗族部族组织，这就是当时的民族内部所说的“国”，也就是中原古代社会所出现的大大小小的“诸侯国”，或如西方学者所说的“酋邦”。

在此，笔者引入了中国古代特有的一个名词——宗族，这是一个值得我们重视的具有独创性的概念，它与氏族的概念是有根本区别的。部族就是在宗族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如女真之先世，为后魏之勿吉、隋唐之靺鞨，当时有粟末、伯咄、拂涅、安车骨、号室、白山、黑水七大部，每部都占据很大的地方，有很多的人口，并以地名为部名，这显然是以地域为基础的部落或部落联盟。（《北史·勿吉传》）到五代后唐时，靺鞨改称女真，有“户口十余万，散居山谷间”。由于女真社会内部的发展，他们的氏族部落及其联盟瓦解了，从氏族中分化出来的大家族（其前身为家庭公社）形成了宗族谋克。各宗族谋克相互独立，彼此“不相统属”，凭借实力进行争夺，因而出现了“自相残杀，各争雄长”的状况。实力强而获胜的各宗族就成为其所组成部族的核心，实力弱而战败的各宗族、家族（满族称为乌克孙）及其家庭（满族称为包），便成为强宗大族所组成部族的附庸或“部曲”。宗族所属的某些个体家庭还占有“奴婢”。这些奴婢，有些来自本部族贫民的“自鬻”，有些来自对其他部族或民族的掠夺。宗族谋克就这样凭借实力“自推雄豪酋长”，并组成“小者千户，大者数千户”的部族，从而完全支解了原来的7个以地域为标志

的部落或部落联盟，经过重新分化而组成新的 72 部（《三朝北盟会编》，卷三），但又不止 72 部，据《金史》卷六十七记载，仅完颜、徒单、乌古论、蒲察、纥石烈 5 姓就控制 77 部，又据张博泉先生对诸部的考证统计，约有 112 部（《金史简编》，29~36 页，辽宁人民出版社，1984）。

怎样才能说明，原始社会末期的氏族组织的家庭公社发展成为宗族组织了呢？有没有一个宗族形成的标志呢？这是必须回答的问题。简言之，家庭公社内的小家庭发展成为独立的个体家庭之日，就是宗族开始形成之时；宗族纷纷有意识地自行“立宗命氏”就是它竞相形成的标志。女真人的先世从来没有姓氏与部相联系的记载。一旦他们有了民族认同感，便立刻恢复了民族自称（女真即肃慎），这同他们的家族公社谋克发展成为宗族谋克是紧密相关的，也同他们的自行“立宗命氏”是分不开的。所以，这时女真人的部，与以往的部不同，绝大多数都是冠以统治宗族的姓氏，这是以该姓宗族为核心而组成的部族，也就是笔者常说的以核心宗族姓氏为标志的宗族部族组织。

因为这些部族的统治宗族谋克，绝大多数都用自己的姓氏命名自己的部族，有些学者便以为这些部族是部落。其实，这是一种错觉。马克思说：“古代各国的部落都建立在两种方法上：有的按氏族，有的按领土，按氏族特征组成的部落，比之按领土特征形成的部落较为古老，而且前者几乎到处都被后者所排斥。”（马克思：《资本主义生产以前各形态》，13 页，人民出版社，1956）这是马克思推定的带有规律性的两种部落特征。如果这些部族是部落，那么就正和这个规律相反。因为我们前面所说的 7 个大的氏族部落或部落联盟是“按领土特征形成的”，所以在这些部落和部落联盟解体之后形成的、以统治宗族谋克的姓氏命名的部，就再也不是“按氏族特征组成的部落”，而是以统治宗族为核心，由不同民族的不同宗族、家族、家庭和附庸（或“部

曲”)、“奴婢”组成的大小部族。

类似这样在氏族、部落或部落联盟解体之后经过斗争重新形成的宗族部族组织，在发展到这个阶段的我国北方古代民族都曾出现过。与形成华夏族同时出现的西羌族，由于其所居地理条件的艰苦，从战国到秦汉，一直处在氏族、部落或部落联盟解体之后形成的宗族部族阶段。《后汉书·西羌传》明确记载：“其俗，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不立君臣，无相长一，强则分种为酋豪，弱则为人附落，更相抄暴，以力为雄。”这里所说的“氏族无定”，实际上说的是氏族、部落、部落联盟解体之后，一些富强家族纷纷“以父名、母姓为种号”，形成了新的宗族组织。这些新的宗族互不相属，自然也就“无相长一”，更没有君臣统属关系，于是就凭实力进行争夺，实力强而获胜的各宗族就成为其所组成部族的核心，实力弱而战败的各宗族、家族及其个体家庭便成为实力强的宗族组成部族的“附落”。由此可知，这个记载十分形象地描绘了宗族部族的形成过程。

不仅古代的北方民族如此（本书将系统地论述），就是南方的某些近代民族也是这样，凉山彝族就是这样的“活化石”。据吾师林耀华先生研究，今凉山彝族自治州地区，即在“大渡河以南、金沙江以北、安宁河流域（在唐代）（本书凡未注明出处的括号内文字为笔者所加，下同），分布有号称‘勿邓’‘两林’‘丰琶’的三个主要以彝族先民为主的大部落，史书以其在‘南诏’之东，统称之为‘东蛮’”。这三个大部落“为了抵御来自吐蕃、南诏的军事进攻，还联合起来，结成部落联盟，并共推‘两林’这个实力最为强大的‘大鬼主’为部落联盟的‘都大鬼主’”（林耀华：《原始社会史》，464～465页，中华书局，1984）。唐朝之后，这个部落联盟解体了。到1949年前彝族社会是什么样子呢？李绍明先生论述了其在民改前的状况：“凉山彝族奴隶社会，没有统一的政权组织，诺合家支的统治实际上起着

政权组织的作用。家，彝语称‘措加’，是氏族组织的蜕变（即氏族解体之后重新形成的宗族）。家之下分为许多支，彝语称‘此杰’（实为宗族的房或分支）。支以下是以父系个体小家庭为单位的诺合户，彝语称‘措布’（即宗族所属各家族或支的个体家庭）。家支就包括一个家以下的各支、各户这一血缘团体（与宗族包括各支或各房即各家族和各户是一样的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整个凉山由近百个诺合家支（即近百个诺合宗族）分割统治。各家支（即各宗族）间无隶属关系。各个家支分别有自己的区域和自然产生的领袖人物——家支头人（即宗族长）。头人根据习惯法，主持家支（宗族）会议，处理内外事物。家支（宗族）的职能，对内是加强对奴隶和隶属民的统治，镇压群众的反抗（家支即宗族要做到这一点，先要把隶属民——曲诺户和奴隶——阿加户与呷西们组织起来，这个群体就是笔者所说的部族，所以家支对内的主要职能应是领导、统治部族），对外是进行‘冤家械斗’，掠夺财产和奴隶（如果具备了条件，其中最富强的宗族部族就会像辽代女真完颜宗族部族那样，对内进行统一战争，对外发动掠夺战争）。整个诺合家支的男性成员就是一支随时可以动员起来的武装力量，并以此为骨干，组织所属等級成员的武装，为奴隶主专政所用。”（李绍明：《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248页）本书将用丰富的史料说明，中国北疆各民族的大部分宗族部族及其武装都是这样组成的。

关于宗族与氏族、部族与部落的相似和区别，已在书中有详细论述。在此要强调的是，笔者所说的宗族部族社会是在氏族、部落、部落联盟解体之后，经过分化整合而重新形成的一种社会组织。对此，只要看过本书对古代的匈奴人、鲜卑人、吐谷浑人、突厥人、薛延陀人、契丹人、女真人、党项人、蒙古人、满人在建立国家之前社会状况的论述，就可以一目了然了。

氏族、部落是公有制的产物，宗族部族是私有制的产物。而

国家是阶级矛盾（也包括民族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与表现。因此在理论上，除非在极个别的情况下，国家是不能建立在氏族、部落及其联盟这个旧墟之上，它应该并且必须建立在自己的宗族部族这个新的基础之上。其道理很简单，高楼大厦不能建在平房的地基上，而必须建立在与其高度相适应的钢骨水泥的地基上。“酋邦”理论的缺欠，一是缺少这个重要的组织环节，使“酋邦”的形成没有自己的组织基础，成为无源之水；二是“酋邦”的权力，包括国家本质特征的“公共权力”，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统治宗族为了共同利益而率领部众奋斗得来的。

以往研究国家起源的学说，特别强调两点：一是社会分层，包括阶级分化，这是国家产生的基础，无疑是正确的；二是血缘关系转化为地缘关系，这个问题是应该重新探讨的。过去有一些学者对此坚信不移，于是就千方百计地研究在国家建立之前地缘关系是如何代替血缘关系的，虽然有些进展，但往往出现把地缘关系代替血缘关系提前的情况，甚至抹杀国家建立之后还存在血缘关系的情况。其实，“早期国家的族体由血缘向地缘的转化都是极为有限的，甚至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氏族（笔者认为应该是宗族）系统组织都是作为国家的不同社会单位安然存在的”（王希恩：《民族过程与国家》，124页，甘肃人民出版社，1998）。这个说法是符合各民族的早期国家政权建立的实际情况的。这是因为，国家虽然是在对血缘关系的破坏过程中产生的，并且一直把消灭敌对的强宗大族作为解决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既定目标，但是国家还有对其依靠、利用和与其相容的一面。国家不但是在宗族部族的基础上建立的，而且早期的国家还是依靠、利用宗族部族进行统治的。中国由黄帝开始的夏、商、周时期，尚存在成万、成千、成百的大大小小的宗族部族组织形成的诸侯大夫之国。它们只有在“尊王攘夷”的条件下才能成为国家的地方组